

证券代码：600408

证券简称：安泰集团

公告编号：2026-023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秘书辞任的基本情况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郭全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为落实《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要求，郭全虎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仍继续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姓名	辞任职务	辞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辞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 市公司及其控 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 完毕的公开承诺
郭全虎	董事会 秘书	2026年8月 19日	2028年6月 27日	工作调整	是	总经理	否，不存在未履行 完毕的公开承诺 (含增持承诺)

二、辞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郭全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郭全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其所担任董事会秘书负责的相关工作已完成交接，其离任不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和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郭全虎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郭全虎先生在担任董事会秘书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基本情况

经董事长提名，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二〇二六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李鹏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李鹏先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和兼任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具体如下：

（一）李鹏，男，1985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本科毕业于西安工业大学经济学专业，研究生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民商法学专业，已取得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自 2008 年起进入公司工作，2010 年 11 月至 2014 年 9 月担任本公司规划发展部投资经理；2014 年 10 月至 2025 年 6 月担任本公司法律事务专员；2025 年 7 月至今担任证券部部长，具备法律合规、投资等与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关的五年以上工作经验，熟悉证券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在履职过程中严谨细致、勤勉尽责，具备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资格和必备的专业知识与技能。

（二）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存在以下情形：

1、《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4.3.3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最近 36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 3 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3、最近 36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 3 次以上通报批评；

4、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影响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情形。

（三）李鹏先生不存在兼任公司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总经理以及财务负责人的情形。李鹏先生同时担任本公司证券与法律事务部部长职务，该部门为董事会秘书分管的工作部门，为董事会秘书依法履职提供必要保障。

除上述披露事项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现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董事会秘书聘任所履行的程序

（一）提名委员会建议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召开会议，对李鹏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李鹏先生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要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不存在《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公司本次聘任董事会秘书的提名、审议程序合规。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二〇二六年第二次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董事会

秘书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鹏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三）董事会秘书培训及备案情况

李鹏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其任职资格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山西省介休市安泰工业区

联系电话：0354-7531034

电子邮箱：securities_dpt@antaigroup.com

特此公告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